

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02 年 1 月 31 日

資料更新日期：102 年 2 月 4 日

專責人員：許維倫 職稱：專員

電話：1999(外縣市 02-27208889)轉 6558

E-mail：ea-10106@mail.tapei.gov.tw

重要施政成果

重要成果

一、合法登記永續經營

102 年截至 1 月底止，核准工廠登記 2 件、變更登記 3 件、註銷登記 1 件，合計 6 件。截至 102 年 1 月底止，本市合法登記工廠總數為 1,255 家，其中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 191 家、金屬製品製造業 153 家、印刷及資料儲存媒體複製業 148 家、機械設備製造業 104 家、食品製造業 110 家、電力設備製造業 88 家、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82 家，合計 876 家，占全市工廠總數之 69.80%，為本市現有工業主要類別。依行政區分布以內湖區 466 家最多，南港區 361 家居次，共占總家數之 65.90%。

二、建立工業秩序

102 年截至 1 月底止，主動複查列管中之未登記工廠或依市民檢舉查處疑屬未登記工廠結果，經查獲違規從事工廠業務未辦理工廠登記者 2 件，所查獲違規者均依工廠管理輔導法之規定予以處分或依行政罰法之規定移請本市建築管理處裁處。

三、協助廠商取得資金融通，改善企業體質，提高競爭力

(一)協助廠商取得資金融通

依據「動產擔保交易法」及施行細則等有關規定，辦理動產抵押、附條件買賣、信託占有登記。截至 102 年 1 月底止，計協助 14 家廠商適時取得營運週轉資金計新臺幣 8,592 萬餘元。

(二)核發廠商租稅減免完成證明

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及其施行細則等相關規定，辦理本市製造業及相關技術服務業完成證明之核發。102 年截至 1 月底止計核發完成證明 1 件，廠商購置全新機器設備完成金額計新臺幣 2,014 萬餘元。

四、辦理「臺北市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獎勵補助計畫

為促進產業發展，鼓勵創新及投資，輔導中小企業提升

競爭力，本府於 99 年 9 月 8 日公布實施「臺北市產業發展自治條例」，提供勞工職業訓練費用、房屋稅、地價稅、融資利息補貼等投資誘因，及研發經費補助；為擴大招商引資並嘉惠本市中小企業，於 101 年 10 月 15 日修正產業發展自治條例，增訂勞工薪資補貼、承租私有房地租金補貼，及明定外國公司得為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獎勵補貼對象。

為加強宣導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獎勵補助措施及新增訂獎勵補貼項目，本（102）年度截至 1 月 31 日止底，共辦理 1 場計畫說明會&研習實務班，總計 61 家廠商、80 人次參與。

截至 102 年 1 月底止，本獎勵補助計畫已受理 495 件申請案，涵蓋服務業、觀光旅遊、文化創意、生物科技、金屬機械、民生化工及電子資通領域等產業別。為審議相關獎勵補助申請案件，召開 13 場審議會議，審查通過 213 件，核予獎補助金額 2 億 202 萬餘元，未審查通過 215 件，自行撤案 7 件，待審議 60 件。

未來施政重點

- 一、擬訂本市產業發展政策與相關推動計畫，厚植產業發展能量。
- 二、活絡本市創意設計產業，促進經濟領域導入設計。
- 三、強化產業輔導服務及行政效能，積極建構優質投資環境，並提供獎勵民間投資單一窗口服務，協助本市企業有效利用相關輔導及獎勵資源，促進經濟發展。

資料提供：工商服務科

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02 年 1 月 31 日

資料更新日期：102 年 2 月 4 日

專責人員：許淑品 職稱：專員

電話：1999(外縣市 02-27208889)轉 6604

E-mail：ea-10246@mail.tapei.gov.tw

重要施政成果

重要成果

一、推動工商業節能減碳及再生能源運用

辦理「102 年推動工商業節約能源及節能績優評獎計畫」及「102 年推廣節能產品」委託專業服務案招標作業。

二、天然氣事業檢查

會同消防局定期派員輪流至 4 家瓦斯公司督導確實辦理儲、輸、配氣管線設備安全檢查，1 月共計巡查管線 1.4 公里、檢查整壓站(器) 14 個，巡查維護情形良好，強化管線設備維護管理。

三、配合瓦斯公司執行用戶瓦斯安檢及宣導

為加強瓦斯公司實施用戶管線及其設備安全檢查，宣導用戶正確使用天然瓦斯方法，自 101 年 12 月 11 日至 102 年 1 月 22 日派員實地督導各天然瓦斯公司實施安全檢查工作，1 月共檢查 784 戶。

四、辦理加油(氣)站檢查

為加強本市加油(氣)站之管理，不定期檢查本市各加油(氣)站是否將經營許可執照懸掛於營業室內、是否有標示「嚴禁煙火」及「熄火加油(氣)」之標識、卸油(氣)區黃線標示是否清楚、營運設備是否定期自行安檢、是否於明顯處所標示營業主體、站名、營業時間、售油(氣)種類及油(氣)價、是否已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等規定，1 月檢查加油站 6 站，相關檢查缺失已要求業者改善中。

五、承裝業登記管理

1 月份共受理電器承裝業、自來水管承裝商、公用天然氣導管承裝業、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地下水鑿井業、用電場所專任電氣技術人員、自用發電設備等新設立案 20 件，換發證照等變更案 164 件，註銷案 22 件。

六、地下水權登記管理

封填本市中山區堤頂大道 2 段 460 號違法地下水井 1 口及萬華區萬大路 486 巷 23 號違法地下水井 3 口。

七、溫泉資源運用及管理

(一) 臺北市溫泉資源管理基金

100 年溫泉取用費徵收金額達成率目前為 99.67%，尚有 1 家溫泉業者尚未繳交。

- (二) 溫泉露頭區溫泉管線及設施修繕申請
1 月份共有 5 件申請溫泉管線及設施修繕案
- (三) 101 年度評估臺北市北投地區溫泉泡腳池設置工程委託技術服務案
- 1、102 年 1 月 3 日辦理「復興公園第 2 次說明會」。
 - 2、1 月 5 日辦理「北投公園第 2 次說明會」。
 - 3、1 月 9 日辦理「1 月工作會議」。
 - 4、1 月 16 日辦理「研商北投地區設置溫泉泡腳池相關事宜會議」。
 - 5、1 月 28 日辦理「復興公園第 3 次說明會」。
 - 6、1 月 31 日辦理「北投公園第 3 次說明會」。
- (四) 磺溪嶺溫泉景觀步道修復作業
1 月 5、6 日全面巡查步道木板階梯，發現部分步道木板螺絲鬆脫，經委請廠商進行修復，全部修復作業於 1 月 7 日完成。
- (五) 北投溫泉湯花產品委外生產營銷專業服務案
- 1、1 月 8 日辦理溫泉湯花料源第 4 次收集
 - 2、1 月 24 日辦理「1 月工作會議」。
 - 3、臺北市溫泉湯花多元發展計畫於 1 月 30 獲經濟部「102 年度地方產業發展基金」補助。
- 八、工程施工品質督導
- 1、1 月 16 日辦理 102 年度第 1 次工程督導，複查市場處「101 年度雙連市場 B1F 及 1F 暨市場大樓外牆整修工程」。
 - 2、1 月 30 日出席「本府公共工程督導會報第 83 次會議」。

未來施政重點

- 一、督導本市 4 家瓦斯公司採行申裝費優惠措施，以提高市民申裝安全天然瓦斯之意願，提升天然氣普及率暨督促天然氣事業經營管理及加強安全維護與災害防救整備。
- 二、辦理溫泉資源監測分析及地質景觀保育、輔導設立溫泉取供事業及輔導溫泉產業發展等工作，落實溫泉資源永續利用，促進溫泉產業升級。
- 三、落實執行「臺北市工商業節能減碳輔導管理自治條例」、推廣節能產品力行綠色消費、辦理高耗能行業節能評獎活動、落實工商業節能評估輔導成效、建置節能減碳及再生能源資訊系統及推廣再生能源等工作，以加速落實節能減碳政策及提高本市再生能源發展與運用。

資料提供：公用事業科

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02年01月31日

資料更新日期：102年02月05日

專責人員：劉永修 職稱：科長

電話：2725-6578

E-mail：ea-10335@mail.taipei.gov.tw

重要施政成果

重要成
果

一、農產品安全與消費者健康保障、農地違規使用稽查：

(一) 本市輔導各農會成立「102年度臺北市產地蔬果農藥殘留快速檢驗站檢驗統計表」就近檢測農民安全用藥，並不定期辦理田間抽驗，自102年1月1日起至102年1月31日止，共抽驗本市蔬果計118件，不合格計1件，合格率99.15%，抽驗不合格蔬果已辦理流向管制及田間用藥指導，經複驗合格後始同意採收販賣。

(二) 本市101年12月份農地違規使用稽查小組聯合稽查士林區6筆地號，均符農業使用規定。

二、農會輔導

督導本市各級農會辦理第12屆選任人員改選工作，目前進度：

(一) 各區農會於102年1月7日檢送選舉人名冊送本局備查，本局於102年1月10核定基層農會會員代表名額暨出席上級農會會員代表名額。

(二) 各區農會於102年1月21日至24日完成農會小組組長、副組長及會員代表資格審查。

(三) 各區農會於 102 年 1 月 28 日至 31 日完成理、監事及出席上級農會會員代表資格審查。

三、臺北城市花園推動計畫進度：

(一) 歷年綠化點維護：本年度有 250 個綠化點持續進行巡查作業，102 年 1 月份巡查次數 525 次，進場維護批次 2 次。

(二) 綠化改造輔導：已錄案計 36 件，刻正辦理設計規劃中。

(三) 提供本市公共空間綠化苗木：102 年 1 月份累計提供本市進行公共空間之綠美化單位計 35 個單位，配出苗木累計 11,783 株。

四、花博公園辦理情形

(一) 圓山公園區

1. 爭艷館：已申請排定檔期至 102 年 12 月止，共 23 檔，1 月份檔期及參觀人次如下，租借情形 77.4 %。

租(借)用時間	活動名稱	參觀人次
101/12/12-102/1/6	2012 爭艷館花卉展	122,964
102/01/09-01/14	2013 台北名品 OUTLET 暢貨大展	15,997
102/01/16-01/24	2013 兒童教育博覽會暨婦幼用品展-穿越時空小小冒險王【探險恐龍世界。發現機器人智慧秘密】	125,113
102/01/25-01/26	元大銀行 102 年度尾牙餐會	1,750
102/01/27	和諧社會感恩回饋-弱勢團體關懷餐會	2,000

2. 圓山廣場(入口廣場/長廊廣場/花海廣場)並已申請排定檔期至 102 年 6 月止，共 18 檔，1 月份檔期如下，租借情形假日均滿檔。

租(借)用時間	活動名稱	參觀人次
102/01/05-01/06	揮別龍年、迎接蛇年，年終贈米慈善活動暨捐血、免費視力檢測服務	1,000
102/01/11-01/13	102 年度「全國農特產品展售活動」(1)	5,800

102/01/18-01/20	102 年度「全國農特產品展售活動」(2)	25,500
102/01/25-01/27	102 年度「全國農特產品展售活動」(3)	5,300

3.圓山輕食區及商店街：

財團法人臺北市會展產業發展基金會以「花博美食商城」對外營業，原廠商於 101 年 5 月 15 日契約屆滿退場，因應衛生局針對銀髮族設置長青樂活館，及社會局服務學齡前兒童之親子旗艦館進駐，將花博美食商城其中 42 間店面及周邊庭園規劃為具幸福感意象之特色商城，已完成招租作業，預計 102 年 2 月農曆年前正式營運。

(二) 美術公園區

1. 舞蝶館：已申請排定檔期至 102 年 6 月止，共 1 檔。102 年 3 月 16 日至 6 月 30 日將進行「花博公園美術園區舞蝶館空調改善及表演人員休息空間增設工程」，1 月份檔期如下：

租(借)用時間	活動名稱	參觀人次
102/01/15-03/15	2013 臺北燈節	尚未舉辦

(三) 新生公園區

「花博公園」新生園區 102 年 1 月起，各館營運情形如下：

- 1、 未來館：續開展營運，售票情形如下：
- 2、 世博臺北館：業於 101 年 12 月閉幕，將與經濟部合作進行機械人等科技主題展出，業於 102 年 2 月 6 日重新開館，更新佈展為「臺北機器人館」。
- 3、 夢想館：業於 101 年 12 月閉幕，目前換展閉館中，將於 102 年暑假期間開幕。

展館	銷售張數	累計張數	銷售金額
	102 年 1 月	(單位：張)	(單位：元)
未來館	1,327	1,327	58,340
世博臺北館	換展閉館		
夢想館	換展閉館		
合計	1,327	1,327	58,340

(四) 相關宣傳活動

1. 「暖暖花博 耶誕送禮」：為迎接聖誕節到來，民眾在 101 年 12 月 19 日至 102 年 1 月 7 日期間內，凡至花博公園圓山園區指定地點與聖誕地景合拍上傳 FB，或持 2 張花博園新生園區展館票根（限 2012 年 12 月份-2013 年 1 月份票根）至圓山遊客服務中心（爭艷館旁 AS18）出示螢幕或票根，即可兌換『暖暖花博紀念杯墊』一只，各款式融入活潑的花精靈及節慶元素，每款限量 240 只，並於指定時間陸續推出。
2. 「和諧社會感恩回饋~臺北市弱勢團體關懷餐會」：為關懷弱勢，讓低收入戶能過個好年，臺北市政府、臺北市會展產業發展基金會與中華民國生態農耕自然飲食推廣協會，集結近 60 個企業團體的力量，於 102 年 1 月 27 日中午在花博公園爭艷館舉辦「和諧社會感恩回饋~弱勢團體關懷餐會」，邀請約 2000 名弱勢民眾參加，結合一級(有機農產品)二級(有機農產加工品)三級(餐飲外燴服務)有機產業，將農民的愛製成美味餐點佳餚，溫暖所有弱勢團體的心。

未來施政重點

1. 持續進行本市各項農產品標章標示及品質檢驗，加強違規業者產品複查抽驗，以保護本市消費者健康及權益。
2. 持續推動社區綠化工作。
3. 定期執行臺北市政府農地違規使用稽查小組聯合稽查作業，查緝農地違規使用情形。
4. 透過推動「臺北城市花園推動計畫」持續提升市容景觀，並帶動市民投入環境綠美化，達到綠化普及之目標。
5. 永續營運「臺北市花博公園」，並成立臺北市會展產業發展基金會，推動本市會展設計產業發展。

資料提供：農業發展科

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02 年 1 月 31 日

資料更新日期：101 年 2 月 4 日

專責人員：黃珞寧 職稱：專員

電話：02-2799-6898 ext 217

E-mail：ea-10006@mail.taipei.gov.tw

重要施政成果	
重要成果	<p>一、「臺北內湖科技園區」產業進駐情形</p> <p>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本市商業處登記資料，於內湖科技園區內登記之公司、分公司及行號共計 4,672 家，較 101 年 11 月底增加 17 家；辦妥工廠登記者計 145 家，較 101 年 11 月底減少 1 家；另截至 101 年 12 月底止已獲本局核發「臺北內湖科技園區企業營運總部」資格證明函者，共計有敦吉科技等 23 家公司；企業營運總部所屬關係企業「中國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仲通股份有限公司」、「仲經股份有限公司」等 61 家亦獲本局核發「臺北內湖科技園區企業營運總部關係企業」資格證明函。</p> <p>二、受理諮詢服務及園區參訪案件</p> <p>(一) 102 年截至 1 月份止，共受理廠商反映事項 37 件，其中索取廠商名錄計 11 件，索取法規、公告或其他簡介資料計 10 件、進駐問題反映或諮詢 15 件、交通事項反映或諮詢 1 件，均予以適切之處理。</p> <p>(二) 1 月份內科探索館共接待 55 個團體 777 人次，有效行銷內湖科技園區優質投資環境及提升國際知名度。</p> <p>三、提供臺北市中小企業相關商情資訊</p> <p>截至 102 年 1 月份止，共計新增 7,815 人次利用本市中小企業輔導服務中心網站查詢最新相關商情資訊。</p> <p>四、「臺北市中小企業融資貸款」專案辦理情形</p> <p>面對金融海嘯及全球不景氣，為協助本市中小企業取得營運所需資金，本府與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各投入新臺幣 1 億元經費，合作辦理「臺北市中小企業融資貸款」，信用保證額度達新臺幣 20 億元。本局自 98 年 3 月 1 日開始受理</p>

申請案件，截至 102 年 1 月底止受理申請案共計 1,943 件，並已召開 92 次審查委員會，獲核准案件有 1,711 件，核准貸款金額為 14 億 5,817 萬元。

五、「臺北市中小企業策略性及創新升級融資貸款」專案辦理情形

為促使本市中小企業創新升級，並扶植本市資通訊、生物科技、文化創意等策略性產業發展，本府與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各投入新臺幣 5,000 萬元經費，合作辦理「臺北市中小企業策略性及創新升級融資貸款」，信用保證額度達新臺幣 10 億元。本局自 99 年 5 月 1 日開始受理申請案件，截至 102 年 1 月底止受理申請案共計 242 件，並已召開 44 次審查委員會，獲核准案件有 188 件，核准貸款金額為 2 億 1,150 萬元。

六、「臺北市青年創業融資貸款」專案辦理情形

為協助本市青年取得創業所需資金，並營造本市為青年創業者創設企業的首選之地，本府與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合作各投入新臺幣 6,000 萬元經費，共同辦理「青年創業融資貸款」，信用保證額度達新臺幣 12 億元，俾打造本市為友善創業環境、促進就業，並活絡本市經濟。本局自 100 年 4 月 26 日開始受理申請案件，截至 102 年 1 月底止受理申請案共計 361 件，並已召開 28 次審查委員會，獲核准案件有 312 件，核准貸款金額為 2 億 225 萬元。

八、亞太經貿商機國際經貿活動計畫拓展與推動計畫

101 年「辦理經貿商機論壇及參訪接待服務計畫」12 月底成果已接待來自全球各地 225 團、4,314 人次（公文及預約），並至 12 月底已辦理「2012 臺灣創投高峰論壇」、「第四屆海峽兩岸醫藥品論壇」、「2012 第三屆兩岸和平創富論壇」、「第二屆兩岸科技園區中小企業合作與發展論壇」、「2012 兩岸產業商機大未來論壇」、「雲端運算科技與產業技術發展趨勢論壇」、「綠能環保產業趨勢論壇」、「創業家精神論壇」、「2012 海峽城市金融論壇」，9 場次與會企業代表約有 2,128 人。

九、推動臺北市雲端產業園區設置

為促進本市各類產業應用雲端技術提升附加價值，規劃結合民間經濟力量，於內湖區瑞光路、港墘路、洲子街及瑞光路 393 巷所圍之街廓(現址為內湖花市)設置臺灣首座「雲端產業園區」，提供雲端產業中心、創新育成交流中心及雲端人才培育中心等設施，帶動產業朝高附加價值發展。另為各界對該開發計畫提供建言，於 102 年 1 月 22 日辦理「雲端城市·從臺北出發」雲端臺北座談會，共計 150 餘位產業界人士參與，與會人士對本市推動雲端產業發展均表肯定，並期待雲端產業園區落成後將可帶領臺灣雲端產業朝向新的領域邁進。臺北市雲端產業園區預計在 106 年即可落成啟用，預計可有效帶動 21 萬家臺北市企業運用雲端，創造千億元以上產值。

未來施政重點

1. 致力推動海外經貿活動，配合中央招商政策及結合民間團體資源，合力推動招商工作，挹注新能量，拓展市場商機。
2. 強化輔導服務及行政效能，積極發展及行銷「臺北科技走廊」，發揮科技產業聚落效應。
3. 提供生技產業及獎勵民間投資單一窗口服務，協助本市企業有效利用相關輔導及獎勵資源，促進經濟發展。
4. 賡續推動生技產業發展，建置獎勵輔導措施，加強推展產業交流及強化生技教育。
5. 整合中央與地方資源，持續辦理中小企業商機媒合展覽、講座、論壇、研習會及免費專家諮詢服務，以提升中小企業產業競爭力。
6. 提供中小企業財務融通諮詢，推動中央政府政策性專案貸款，如「微型企業創業貸款」、「青年創業貸款」及「中小企業小額簡便貸款」等，以滿足中小企業主資金需求。
7. 辦理「臺北市中小企業融資貸款」、「臺北市中小企業策略性及創新升級融資貸款」及「臺北市青年創業融資貸款」，活絡臺北市經濟，協助中小企業發展。
8. 推動臺北市雲端產業園區設置，促進本市各類產業朝結合雲端產運算發展，帶動本市企業朝高附加價值發展。

資料提供：科技產業服務中心

臺北市市場處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02 年 1 月 31 日

資料更新日期：102 年 1 月 31 日

專責人員：王祥芳 職稱：科員

電話：02-2341-5241 轉 2804

E-mail：cw-0706@mail.tapei.gov.tw

重要施政成果	
重要成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一、好市多股份有限公司於 101 年 1 月 22 日通過申請「臺北市花卉批發市場新建工程暨臺灣花卉貿易中心(小基地)停車場」使用案，使用期間自 101 年 1 月 25 日起至 103 年 1 月 24 日止，共計 1 年(惟 2 樓使用期間自 102 年 1 月 25 日起至 102 年 6 月 30 日止，共計 5 個月又 6 天)。二、102 年 1 月 24 日完成安東市場 1 樓 161 號攤位公開招標決標作業，使用期間自 102 年 2 月 1 日起至 105 年 1 月 31 日止。三、「臺北市民有零售市場管理委員會設置管理辦法」業以 102 年 1 月 22 日府法綜字第 10230015000 號令訂定發布施行。四、102 年臺北市臨時攤販集中場友善廁所推廣計畫，1 月份共計 10 處夜市 18 間店家參與。五、102 年 1 月份辦理「傳統零售市集列管活禽攤商作業規範檢視聯合查緝」，計查核 15 處 40 攤。六、1 月辦理攤(鋪)位違規稽查，開立 20 張勸告單。七、1 月 6 日上海市食品檢驗局官員至本處進行市場管理交流暨參訪南門市場。八、1 月 10 日泰州市海陵區政府官員至本處進行市場管理交流暨參訪南門市場。九、1 月 10 日中華觀光旅遊協會邀請貴州省遵義市專管城市規劃團隊至本處參訪暨進行市場管理交流。十、1 月 11 日自由時報記者專訪西湖市場。十一、1 月 23 日參與商業處舉辦之「2013 來臺北過好年」舞春豐盤富貴記者會，邀請南門市場、士東市場、木柵市場、木新市場、興隆市場、永吉市場、永春市場、光復市場與西寧市場攤商現場擺攤介紹年貨相關產

	<p>品。</p> <p>十二、1月26日光華數位新天地6樓資訊教育中心開幕。</p> <p>十三、1月29日臺北市政府郝市長龍斌蒞臨南門市場，藉以了解整修後市場環境與營業狀況、民眾採買年貨情形及向民眾與攤商拜早年。</p> <p>十四、臺北市政府違法屠宰聯合查緝：會同行政院農委會防檢局、本府衛生局、警察局、環保局、動保處、建管處、商業處與財政部國稅局等單位組成違法屠宰聯合查緝小組辦理聯合查緝，102年度截至1月31日止共辦理1次聯合稽查，共稽查1處，共計查獲0件違法案件，後續將持續進行稽查。</p>
--	---

未來施政重點

一、 地下街管理業務：

- (一) 輔導保證責任臺北市站前地下街場地利用合作社及保證責任臺北市台北地下街場地利用合作社健全各項管理機制暨不定期派員至商場督導管理營業秩序，提供市民更舒適便利的休閒購物場所。
- (二) 鑒於本處100年度起辦理龍山寺地下街推廣活動已有吸引人潮消費及帶動商機成效，將於本(102)年廣續招標委由民間公司規劃執行推廣活動。預計自102年8月至9月舉辦4場次主題活動，並搭配商品優惠促銷提升商場買氣。

二、 市集營運規劃：

- (一) 持續推動公有中崙市場及江南市場BOT改建工作，並督促民間最優申請人儘速完成本案。
- (二) 辦理私有古亭及碧湖市場BOO改建案審核工作，以民間財力協助市府改建老舊私有市場，減少市府徵收私有地之財政負擔。
- (三) 廣續引進民間資金開發興建市集，並透過引進民間資金，活化市場管理，推動新(改)建市場以及藉由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方式開發興建。

三、 公有零售市(商)場業務：

- (一) 輔導市集經營管理現代化，營造友善營業環境。
- (二) 健全市(商)場營運秩序、公共安全、消防安全管理制度。
- (三) 市場公共空間多目標使用。
- (四) 鼓勵攤商籌組單一經營體經營。
- (五) 加強市(商)場硬體設備定期維護汰換。

- (六) 推廣傳統市場在地食材、當季蔬果，健康養生綠色消費優勢。
 - (七) 辦理傳統市場節、市場更新開幕活動及周年慶活動。
 - (八) 協助各市集宣傳促銷活動。
- 四、批發市場新改建工程：為滿足花卉業者停車之需求，於本工程大基地增建4樓停車場，已於101年11月29日發包，預計102年3月開工，102年12月完工。
- 五、攤販管理業務：
- (一) 補助改善攤販集中場硬體設施，打造友善營業環境。
 - (二) 辦理臺北市夜市促銷活動，提升攤販集中場整體識別度及買氣。
 - (三) 賡續推動「臺北市攤販臨時集中場自理組織成立社團法人計畫」，經個案評估具成立社團法人可行性之列管攤販集中場或攤販聚集區，以專案簽報輔導。
 - (四) 賡續執行「臺北市攤販管理與取締案」專案，不定期派員複查95至99年度專案整頓之地點以維持聯合整頓成果。
- 六、市場工程：
- (一) 辦理環南市場改建工程、雙溪超市改建工程、成功市場改建工程、大龍市場拆除重建工程及南松市場改建工程。
 - (二) 辦理永樂市場整修及新富市場古蹟維護暨整修工程。
 - (三) 辦理攤販集中場硬體改善工程。
 - (四) 辦理振興經濟新方案-擴大公共建設投資「傳統零售市場更新改善計畫」：南門市場。
 - (五) 公有零售市場衛生下水道整修工程：南門、華山、中研、信維及自強等市場。
 - (六) 市場計畫型整修工程：成功屋頂、西寧、雙連等市場。
 - (七) 市場綠美化。
- 七、資產活化再利用：
- (一) 持續進行閒置資產整頓暨再利用，增進市有財產之使用及營運效益。
 - (二) 賡續推動現行管理法規修訂作業—檢討現有各項管理規章，不合時宜法規儘速修法，使法規符合實際需要及更具可行性。

資料提供：臺北市市場處

臺北市商業處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02 年 1 月 31 日

資料更新日期：102 年 2 月 5 日

專責人員：徐玉娜 職稱：專委

電話：(02)27256535

E-mail：cx_10603@mail.tapei.gov.tw

重要施政成果

重要
成果

一、本市商業登記概況

迄至 101 年 12 月底止，本市獨資、合夥商號登記家數計 53,763 家，公司登記家數計 161,467 家，總計家數為 215,230 家，較 100 年同期增加 0.77%。(102 年 1 月公司行號家數統計作業時間需至 102 年 2 月中旬)

二、商業管理業務

(一) 102 年 1 月執行商業稽查 260 家次，其中市民陳情案件 50 家次，十大行業計稽查 68 家次，分占總稽查家次之 19.23%及 26.15%，另稽查業種中以飲酒店業最多，計有 41 家次。

(二) 102 年 1 月查獲違反商業法令規定計有 49 家次(含警察局通報及法規競合違反建築法令部分)，均依法裁處。至 102 年 1 月底計收繳罰鍰 3 件，罰鍰金額新臺幣(下同)110,000 元，金額收繳率 7.28%。

(三) 行政罰鍰收繳：以前年度部分(93~101 年)帳列應收未收罰鍰 71,202,387 元，本年度截至 1 月底收繳 1,203,609 元，另取得債權憑證 53,810,584 元。

(四) 十大行業現況

1.合法設立家數及違規列管家數：

(1)合法設立：八大行業 159 家、電子遊戲場業 11 家、資訊休閒業 83 家。

(2)違規列管家數：八大行業 66 家、資訊休閒業 49 家。

2.公共意外責任險：截至 101 年 12 月底合法十大行業應投保家數 220 家，已投保 218 家，投保率 99.09%。(102 年 1 月份因有部分業者未回傳保單，故資料統計中)

三、消費者保護業務

102 年 1 月共受理消費爭議申訴案件 252 件，其中商品類 194 件，服務類 58 件，均依消費爭議處理程序函請相關廠商妥適處理。

四、商品標示業務

101 年 12 月份辦理商品標示抽查件數共 588 件，不合格者 98 件（其中 14 件移外縣市），不合格率 16.67%，其中包括配合經濟部辦理 18 項商品專案抽查共 469 件，不合格者 42 件，不合格率 8.96%，另受理外縣市移送標示不合格案件計 176 件；檢舉及衛生局、標檢局轉來標示不合格案件計 32 件，上開不合格者均依商品標示法規定促請廠商改正。（102 年 1 月抽查資料尚在統計中，作業時間需至 102 年 2 月中旬）

五、推出公司登記便民服務新措施

- (一)為提供更多元之服務項目並節省申請人臨櫃申辦等候時間，自 102 年 1 月 2 日起，增推公司名稱變更、減少營業項目、修正章程等隨到隨辦申請事項，共計超過 50 種申辦事項，申請案審理天數將由原每件平均 1.3 日變成立等可取，102 年 1 月受理件數共 2,722 件。
- (二)為增加申請人抄錄公司登記資料之便利性，自 102 年 1 月 2 日起，推出電話預約申請影印公司登記資料或證明書(中文)新措施，申請人可先行電洽商業處告知欲申請影印的公司登記資料或證明書，並預約領件時間，領件時再行補送申請書件，經櫃檯承辦人員開立規費收據繳費後即可領取。

六、「營業場所審查與諮詢服務櫃檯」營業場所預先諮詢服務

為避免商家於租(購)裝潢後，才發現營業場所欲從事之營業使用行為，因違反「土地使用分區」、「建築用途」等法規而遭致投資成本付諸流水，本府「營業場所審查與查詢服務櫃檯」提供民眾送件前事先查詢或諮詢欲經營商業之營業場所是否符合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與建築管理相關規定並可事先洽詢本府都市發展局，電話：1999（外縣市 02-27208889）轉 8266(都市計畫便民資訊查詢系統網址：<http://www.zonemap.taipei.gov.tw/>)及本市建築管理工程處，電話：1999（外縣市 02-27208889）8387(臺北市網際網路執照存根影像查詢系統網址：<http://163.29.37.131/>)，亦可以書面逕送本市建築管理工程處確認營業場所所欲經營之業務，是否符合都市計畫及建築管理法規。

七、執行 2013 來臺北過好年整體計畫

- (一) 102 年 1 月 2 日舉辦「名師公開蛇年居家佈新術 北市推家具開運招財」活動，參與店家 20 家，在媒體露出部分計電子媒體 6 則、

平面媒體 5 則、網路媒體 13 則。

- (二) 102 年 1 月 10 日舉辦「小龍年求子潮來臨 北市商圈推好孕到求子袋」活動，在媒體露出部分計平面媒體 6 則、網路媒體 9 則、電視媒體 4 則。
- (三) 102 年 1 月 15 日舉辦「2013 年『佛跳牆指數』大公開 年貨發燒護照抗漲省 10 萬」活動，在媒體露出部分計平面媒體 11 則、網路媒體 10 則、電視媒體 14 則。
- (四) 102 年 1 月 16 日舉辦「春節外帶年菜輕鬆省」活動，參與店家 12 家，在媒體露出部分計平面媒體 2 則、網路媒體 5 則、電視媒體 3 則。
- (五) 102 年 1 月 23 日舉辦「大家來作伙 過年拚消費」活動，在媒體露出部分計平面媒體 11 則、網路媒體 10 則、電視媒體 7 則。
- (六) 102 年 1 月 25 日舉辦「宮廷風延燒後車站、華陰街、台北地下街 商圈 年味單品 5 折起」活動，在媒體露出部分計平面媒體 2 則、網路媒體 9 則、電視媒體 4 則。
- (七) 102 年 1 月 30 日舉辦「迪化街年節 Top 10 暢銷零嘴大公開 叫賣達人現場 PK 」活動，在媒體露出部分計平面媒體 5 則、網路媒體 11 則、電視媒體 7 則。

八、師大社區專案

- (一) 近年師大周邊店家快速成長，引入大量人潮，造成噪音、環保與公安問題，本府於 100 年 11 月接獲「師大三里里民自救會」反映後，即成立「師大社區生活環境品質改善跨局處專案小組」及「聯合稽查小組」，秉持「現在合法區域不得再擴張延伸」、「既有商家嚴格管理」及「新申請商家嚴格審查」、「加強取締，輔導改善」等原則，由權管單位落實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社會秩序維護法、噪音管制法、廢棄物清理法、空氣污染防治法、建築法、消防法及食品衛生管理法等法令規定，截至 102 年 1 月已處理 9,747 餘件違規案件。
- (二) 為深入了解社區居民及店家的感受及意見，已於 101 年 3 月 11 日、13 日及 15 日與師大三里住戶及店家舉辦座談會，加強溝通協調，廣徵居民及店家的意見，尋求師大社區整體發展共識。另每兩週由產業發展局林副局長召集相關局處與師大三里里民自救會針對新設立、飲酒店、同址 3 戶以上、違建、噪音等問題尋求解決之道。

- (三) 為有效處理師大社區違反土地使用分區情形，並兼顧居民生活品質、地區發展及行政能量，本府都市發展局業於 101 年 4 月 2 日發布實施「師大社區違反都市計畫法第 79 條優先裁處作業原則」採階段性、漸進式之作業原則辦理，針對 101 年 1 月 1 日之後新設立之店家、飲酒店及情趣用品店等，優先處理進行裁罰，其餘違反土地使用分區管制的店家，基於公共安全及生活環境品質考量，將依個別違反建築法、社會秩序維護法、空污法、噪音管制法、消防法等相關法令行為及經營樣態分類記點，對於違反法令次數較多及累計點數較高者，優先進行裁罰。
- (四) 截至 102 年 1 月 31 日止，依「師大社區違反都市計畫法第 79 條優先裁處作業原則」優先裁處店家計 76 家，另針對列為評點之 175 家違規店家，其中評點點數較高 19 家，業已移請建築管理工程處裁處中。
- (五) 本府將持續針對該社區內涉違反土地使用分區之店家進行商業稽查，經確認違規使用者，依該作業原則處理，以達分階段、漸進式處理師大社區內違規店家之目標。

未來施政重點

為強化產業競爭力，積極發展本市商業特色，透過發掘、深耕方式，型塑商圈及特色產業魅力，運用評選與比賽過程，培養商圈與產業之自主管理，結合時令節慶，串連商圈及產業作整體行銷，並輔以「營造豐富多元商圈」、「促進特色商業發展」及「推動城市主題行銷」等施政主軸，朝打造臺北市成為「友善投資、休閒購物之都」的目標邁進，進而達到「商業豐富城市內涵、城市讓生活更美好」的願景。

資料提供：臺北市商業處

臺北市動物保護處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02 年 1 月 31 日

資料更新日期：102 年 2 月 4 日

專責人員：鄭昉苓 職稱：技士

電話：87897158 分機 7160

e-mail：tcapo138@mail.tapei.gov.tw

重要施政成果

重要成果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 月 31 日止（以下簡稱本期）。

一、主動防治監測重要動物疫病

（一）配合我國重大動物傳染病防治工作，防範人畜共通傳染疾病發生，本期完成動物防疫預防注射工作計有狂犬病預防注射 30,099 隻；另外配合境外進口動物之追蹤檢疫工作，計有犬 102 隻次，貓 48 隻次，馬 13 匹次，其他 122 隻次。

（二）為加強臺北市高病原性家禽流行性感冒防治工作，並因應我國高病原性家禽流行性感冒疫情，加強本市鳥禽店及公園野鴿等採樣監測工作，共計監測採樣 308 件，檢測結果均為高病原性家禽流行性感冒（HPAI）陰性。

二、強化動物源頭管理工作

（一）為提昇臺北市寵物登記率及強化本市寵物源頭管理並持續加強宣導寵物登記及家犬貓絕育補助等工作，目前臺北市接受委託辦理寵物登記業務機構計 193 家（含臺北市動物之家），於 102 年 1 月份民眾辦理寵物登記數新增 1,538 件、變更數新增 525 件、轉讓數新增 219 件、死亡數新增 136 件，本期新增寵物登記數合計 1,538 件。與 101 年 1 月份比較：寵物登記新增數增加 400 件、變更數增加 60 件、轉讓數增加 99 件、死亡數增加 38 件。

（二）102 年 1 月份受理本市家犬、貓絕育補助申請案件新增 475 件，計成功推廣家犬絕育 238 隻，家貓絕育 237 隻。本期累計受理家犬、貓絕育補助申請案件 475 件，較去年同期增加 225 件，累計成功推廣家犬絕育 238 隻、家貓絕育 237 隻。

三、積極提升收容動物認養比率

為積極提升臺北市動物之家收容犬貓之認養率，本期臺北市動物之家志工協助辦理愛心犬貓認養活動累計 8 場次，認養犬 53 隻、貓 63 隻，共計 116 隻。

臺北市動物之家結算至 101 年 12 月底仍在養之愛心犬貓數為 318 隻，本期新增收容計 401 隻，合計 719 隻，其中認領 49 隻，認養 197 隻，認領養率 34.2%；人道處置犬 14 隻、貓 0 隻，合計 14 隻，執行率 1.9%；傷病死亡 63 隻、逃脫 3 隻，計 9.2 %。

四、執行動物保護稽查及動物救援管制工作

(一) 102 年 1 月份受理民眾通報動物保護案件共計 68 件，其中開立勸導單 13 件（未辦理寵物登記 6 件、無人伴同 7 件），行政處分 3 件（棄養動物 3 件），沒入動物計 3 隻（犬 3 隻），移送刑事案件 2 件，行政罰鍰 4 萬 5,000 元整；另臺北市動物之家服務台於 102 年 1 月開立無人伴同勸導單計 18 件。

本期總計受理民眾通報動物保護案件 68 件，其中動保案件勸導單計 31 件，行政處分計 3 件，沒入動物計 3 隻（犬 3 隻），移送刑事案件累計 2 件；另臺北市動物之家服務台於本期開立無人伴同勸導單累計 18 件。

(二) 102 年 1 月份受理動物救援（傷）案件 328 件，計救援動物 193 隻；本期總計受理動物救援（傷）案件 328 件，救援（傷）動物計 193 隻。

流浪動物管制移除部分，102 年 1 月份受理動物管制案 805 件，執行專案聯合圍捕 33 場次，計捕獲流浪動物 205 隻（含專案），本期總計管制移除流浪動物 205 隻。

五、落實特定寵物業管理及野生動物保育工作

(一) 102 年 1 月份辦理特定寵物業許可證新（換）發案件 2 件，本市特定寵物業者累計至 102 年 1 月 31 日止為 49 家。

(二) 於 1 月 4 日接獲通報，有民眾於本市北投焚化爐旁之舊雙溪河步道私設鳥網，經於當日派員查察屬實後，即依「野生動物保育法」第 19 條規定逕予拆除鳥網；且於 1 月 16 日發佈新聞稿，呼籲宣導民眾切勿任意從事獵捕野生動物等違法行為。

未來施政重點

健全完善動物管理，推廣飼主責任教育，保障寵物食品衛生安全，推動寵物產業輔導管理，保障人與動物健康，強化動物收容及動物救援管制作業，維護野生動物保育與自然生態永續利用，營造友善動物城市。

資料提供：臺北市動物保護處